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19年全市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奖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励金		评价年度	2019年		评价金额	245	
	联系人	徐婷		联系电话	0751-8883944		联系邮箱	sg8883944@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韶府〔2019〕1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资金合计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2020年	0	0	277		277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0	0	277		277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奖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励资金			277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一是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为企业，鼓励小微型服务业企业上规模，规范经营，做大做强，推动我市服务业发展；二是提高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对GDP的贡献。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全市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共55家。	实际完成情况	全市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共61家。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奖励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数量	奖励企业数量	55	61	/	
质量指标		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入库对增加值的影响	/	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	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7%	/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拨付的及时性	/	按时拨付	按时拨付	/		

绩效指标情况	成本指标	该项目为政策奖励资金，不涉及成本指标。	该项目为政策奖励资金，不涉及成本指标。	该项目为政策奖励资金，不涉及成本指标。	该项目为政策奖励资金，不涉及成本指标。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	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	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7%	/
		社会效益指标	鼓励小微型服务企业上规/上限，规范经营，做大做强		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奖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帮助企业减轻经营负担，助力企业发展	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奖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帮助企业减轻经营负担，助力企业发展	/
		环境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发展指标	推动我市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	/	通过对批发零售企业和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进行奖励，支持小微企业升级为“四上”企业，助推我市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	通过对批发零售企业和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进行奖励，支持小微企业升级为“四上”企业，助推我市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	/	/	/	/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年初预算数为245万元，后根据实际新增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企数调整预算为277万元。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19年全市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奖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励金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徐婷
联系电话:	8883944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10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申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商务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办公地址:韶关市风度北路125号,邮政编码:512002,联系电话:0751-8883451,法人代表:张雯。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按照《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韶府〔2019〕1号)第二十六条的规定,对2019年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新增其他营利性服务企业,分别按5万元/家、3万元/家的标准进行奖励,共落实奖励资金277万元。 项目实施程序:由市统计局确认2019年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名单,经商务部门核对确认后,市商务局报市政府同意后,落实企业奖励资金。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得分100分。预计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共55家,年初企业奖励资金预算为245万元;2019年实际新增规上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61家,调整后奖励资金预算为277万元,落实企业奖励资金277万元。奖励金额在预算范围内,在完成时限内拨付至企业。
二、绩效表现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在规定的时限内兑现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奖励，增强了企业做大做强的信心，拉动其他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7%（比年底预期值5%高出0.7个百分点），加快推动我市非公有制经济高质量发展。</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无</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在制定预算计划前，进一步与统计、税务等部门沟通，尽可能准确地预估年度新增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企业及新增上规模其他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数量，缩小预算误差。</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无</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年驻韶查验单位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565.4	
	联系人	吴明珠		联系电话	8882856		联系邮箱	sgwjkab@126.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市领导批示1-2093（关于调整口岸补贴标准的请示）、市政府关于选聘协管员的批复（编号6-1576）、4-3011市领导批示（关于对韶关海关关于提请研究解决经费缺口的请示的意见）、5-3395市领导批示（韶关检验检疫局关于增加协检人员经费的请示）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565.4		565.4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565.4		565.4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驻韶查验单位专项相关支出			565.4				
	预期总体目标	地方政府对中央、省驻我市口岸查验单位人员的关心，解决他们生活上的困难，达到密切我市与查验单位的关系，共同营造我市良好的进出境通关环境，为我市外贸企业提供良好的服务。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阶段性目标	地方政府对中央、省驻我市口岸查验单位人员的关心，解决他们生活上的困难，达到密切我市与查验单位的关系，共同营造我市良好的进出境通关环境，为我市外贸企业提供良好的服务。	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支出率	实际支出金额/预算支出金额	100%	100%	
				补贴3个口岸查验单位人员数量	≥ 130	140	140	
				补贴协管人员数量	≥ 40	42	42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geq 95\%$	100%	100%	
				项目资金拨付的合规性	是否符合相关制度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率	实际支出时间/预算支出时间	100%	100%	
				资金支出率(%)	$\geq 9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预算内支出费用	预算内支出费用	预算内支出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p>根据4-0131市领导批示（韶关专项资金）、市领导批示1-2093（关于调整口岸补贴标准的请示）、市政府关于选聘协管员的批复（编号6-1576）、4-3011市领导批示（关于对韶关海关关于提请研究解决经费缺口的请示的意见）、5-3395市领导批示（韶关检验检疫局关于增加协检人员经费的请示）等文件，我局设立了“2020年驻韶查验单位专项资金”项目，年度总预算为5654000元，主要用于：</p> <p>一、用于韶关海关的行政经费和保障，队伍管理和业务拓展，需要财政预算经费为600000元。</p> <p>二、对驻韶口岸查验单位人员进行补贴，韶关海关、韶关海关缉私分局共91人，韶关海事局共47人，总额3248000元。</p> <p>三、从社会招聘42名专业协管员，协助驻韶口岸查验单位人员执法，根据《广州海关关检业务优化整合落实方案》（穗关改发〔2018〕92号）文，韶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于2018年4月20日正式并入韶关海关，原职能不变，故协管员为韶关海关40名，韶关海关缉私分局2名，共42人，按照43000元/人计算，需要财政预算经费为1806000元。</p> <p>我局于2020年5月中旬将上述资金全额拨付到用款单位，其中：韶关海关专项资金600000元、韶关海关补贴经费2200000元、口岸查验单位协管员经费1806000元、韶关海事局补贴经费1048000元。</p>
-------------	---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0年驻韶查验单位专项资金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吴明珠
联系电话:	8882856
填报日期:	2021/3/1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挂市口岸局牌子),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主要职责为:提出促进本市外经贸工作的建议,指导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指导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监督境内外各种外经贸交易会、洽谈会和招商活动,综合协调和指导本市省级开发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实施全市口岸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口岸开设、关闭、调整的审核工作。

<p>(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p>	<p>口岸查验单位2015年度补贴项目是我局根据工作职责,是行政事业类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每年对中央、省驻我市口岸查验单位人员的补贴,体现了地方政府对中央、省驻我市口岸查验单位人员的关心,解决他们生活上的困难,达到密切我市与查验单位的关系,共同营造我市良好的进出境通关环境,为我市外贸企业提供良好的服务,从而推动我市经济社会发展。补贴韶关海关、韶关海关缉私分局、韶关海事局等3个单位。根据《韶关海关座谈会议纪要》(市委专题会议纪要[2014]4号)精神,为了切实解决好有关查验单位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以及服务我市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环境,经市领导批复,同意查验单位聘请协管员,其中:韶关海关11人、韶关海关缉私分局2人、韶关检验检疫局2人,协管员经费参照我市工勤人员每人每年43000元标准执行,并纳入年度预算。2015年12月,市政府批复同意韶关海关增加12名协管员;2016年7月,市政府批复同意韶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增加15名协管员。即我市口岸查验单位共聘请42名协管员,其中韶关海关23名、韶关海关缉私分局2名、韶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17名。由各查验单位依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提出拨款申请,经市商务局预审通过后,由市商务局向市财政局申请拨付经费,经市财政局审核后,将经费划拨给各查验单位,由各查验单位据实列支支出。2018年9月韶关海关与韶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合并,原两单位资金合并支付至韶关海关。资金总额500.4万元。2020年拨付韶关海关专项资金60万元、拨付3个口岸查验单位补贴324.8万元、支付查验单位协管员经费180.6万元,资金总额共565.4万元</p>
<p>(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p>	<p>自评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附件1-1、1-2、1-3、1-4、1-5体现项目资金的安排合理合规;附件2-1、2-2、2-3、2-4体现项目资金下达及时未超预算;附件3-1、3-2体现资金管理有制度责任明确管理规范。</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项目总预算565.4万元,到位资金565.4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565.4万元,支出率100%,资金使用绩效自评优秀。</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无</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促进外贸高质量稳定增长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20年		评价金额	580	
	联系人	廖薇薇		联系电话	8883731		联系邮箱	sgwjmfk@126.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外贸稳定增长实施细则的通知》（韶府办发函〔2020〕59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 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0	566.99	0	566.99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 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0	566.99	0	566.99		
		按方向 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外贸稳增长事项			386.17			
	2020年		扶持外贸发展事项			126.48			
2020年	促进投保出口信用保险事项			54.34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促进外贸稳定和高质量发展，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推进贸易强省建设，进一步提高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防范出口收汇风险，帮助外贸企业稳定和扩大出口，加快外贸品牌培育，提高企业竞争力。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 严格按照程序完成资金的分配。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一是市商务局委托第三方对专项资金申报材料进行评审，确定入库项目。通过内部方式确定资金分配方案，科学公正地审核确定资助项目和企业。二是严格按照市级财政资金管理程序进行报批及公示。			
		目标2: 保持我市外贸进出口份额占全省的比重不低于0.2%。		目标2: 2019年我市外贸进出口份额占全省的比重为0.3%，资金的使用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目标3: 推动重点外贸企业对我市稳外贸工作的推动促进作用，鼓励企业积极加强出口品牌建设，提高出口信用保险投保企业数量，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	目标3: 一是推动我市部分重点外贸企业积极扩大进出口规模，促进我市外贸进出口稳定增长，2019年我市外贸进出口总值同比增16.8%；其中受到外贸稳增长事项资助的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等10家企业的进出口增量达到47540万美元，拉动我市外贸进出口增长21个百分点，对我市稳外贸作出突出贡献。二是部分外贸企业出口品牌建设取得一定成效，其中韶能集团韶关宏达齿轮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获得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称号；三是进一步推动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韶能集团广东绿洲、北纺智造等重点外贸企业积极投保出口信用保险，降低出口收汇风险，切实帮助企业解决“有单不能接”、“有单不敢接”和“有单不愿接”等问题，资金的使用有效推动了企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资助企业数量	受资助企业数量	≥10家	24家	完成
			质量指标	发放奖励合规性	发放奖励合规性	合规	合规	完成
				发放奖励标准	发放奖励标准	与资金申报指南一致	一致	完成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	不低于90%	99.82%	完成
			成本指标	组织企业参加境外展会数量		不低于15家	30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2019外贸市场占全省总体份额	2019年我市外贸进出口总值/2019年全省外贸进出口总值	不低于0.2%	0.3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数量		≥1家	4家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受外贸稳增长 事项资助企业 业务可持续发展	进出口总值实 现正增长	≥ 5家	14家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受资助企业满 意度	满意企业数量 /问卷企业数 量	≥ 80%	99.3%	完成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年初预算金额为580万元，因信保支持项目减少，申请收回12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568万元。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促进外贸高质量稳定增长专项资金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廖薇薇
联系电话:	0751-8883731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10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挂市口岸局牌子),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主要职责为:提出促进本市外经贸工作的建议,指导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指导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监督境内外各种外经贸交易会、洽谈会和招商活动,综合协调和指导本市省级开发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实施全市口岸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口岸开设、关闭、调整的审核工作。

<p>(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p>	<p>一、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p> <p>(一) 预期绩效目标。促进外贸稳定和高质量发展, 加快转变外贸发展方式, 推进贸易强省建设, 进一步提高出口信用保险覆盖面, 防范出口收汇风险, 帮助外贸企业稳定和扩大出口, 加快外贸品牌培育, 提高企业竞争力。</p> <p>(二) 完成情况。如期实现了预期总体目标。</p> <p>二、阶段性目标完成情况</p> <p>(一) 阶段性目标1: “严格按照程序完成资金的分配” 完成情况: 一是市商务局委托第三方对专项资金申报材料进行评审, 确定入库项目。通过内部方式确定资金分配方案, 科学公正地审核确定资助项目和企业。二是严格按照市级财政资金管理程序进行报批及公示。</p> <p>(二) 阶段性目标2: “保持我市外贸进出口份额占全省的比重不低于0.2%。” 完成情况: 2019年我市外贸进出口份额占全省的比重为0.3%, 资金的使用取得了较好的经济效益。</p> <p>(三) 阶段性目标3: “推动重点外贸企业对我市稳外贸工作的推动促进作用, 鼓励企业积极加强出口品牌建设, 提高出口信用保险投保企业数量, 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 完成情况: 一是推动我市部分重点外贸企业积极扩大进出口规模, 促进我市外贸进出口稳定增长, 2019年我市外贸进出口总值同比增长16.8%; 其中受到外贸稳增长事项资助的广东韶钢松山股份有限公司等10家企业的进出口增量达到47540万美元, 拉动我市外贸进出口增长21个百分点, 对我市稳外贸作出突出贡献。二是部分外贸企业出口品牌建设取得一定成效, 其中韶能集团韶关宏达齿轮有限公司等4家企业获得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称号; 三是进一步推动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韶能集团广东绿洲、北纺智造等重点外贸企业积极投保出口信用保险, 降低出口收汇风险, 切实帮助企业解决“有单不能接”、“有单不敢接”和“有单不愿接”等问题。资金的使用有效推动了企业的可持续健康发展</p>
<p>(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p>	<p>自评等级为优秀、分数为98分。附件1-2、1-3体现项目立项论证充分、项目目标设置完整、合理、可衡量, 保障制度完整、计划安排合理; 附件2-1——2-9体现项目资金分配规范合理; 附件2-1、2-2体现项目资金到位足额和及时; 附件2-3、2-4、2-5、2-6体现资金分配合理, 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附件1-4、2-1、2-12、2-13体现资金支付率; 2-1、2-2、2-5、2-6、2-10、2-11、2-12、2-13、2-14、3-1-3-2、3-3体现资金支出规范; 2-2、3、6、7、8、9、10、11、14体现资金程序规范性; 2-3、3-1、2、3体现监管有效; 2-1、2-12、2-13体现市级支出为超过预算计划; 附件2-12、13体现成本控制到位; 附件2-1、2-12、2-13体现数量指标和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2-1、2-4、2-5、2-10、2-11、12、13体现预算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2-1体现时效指标完成情况; 4-4体现成本指标完成情况; 4-1体现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附件4-2体现可持续发展指标完成情况; 附件4-5、4-6体现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项目总预算580万元，到位资金580万元，到位率100%。因出口信用保险事项支持项目减少，申请收回12万元，调整后预算金额为568万元。实际支出566.99万元，支出率99.82%，结余资金1.01万元，资金使用绩效自评优秀。</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一、存在问题：一是预算资金存在13.01万元的结余，未能做到100%的支出。 二、原因分析：支持项目未在预算制定前储备，导致资金分配方案制定较慢，同时预算金额与实际支持项目金额不能完全相符。</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加强与韶关海关、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广东分公司的信息对接，按季度了解我市企业进出口和投保出口信用保险情况，同时在制定预算前要求保险公司提供入库资金需求，提高预算资金的准确性，减少资金结余。</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无</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招商引资及商务发展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477.47	
	联系人	陈秋婷		联系电话	8896203		联系邮箱	sgwiyjk@qq.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意见>的通知》（韶府〔2015〕49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加强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方案的通知（韶府明电【2017】16号）、《招商引资机构工作责任实施方案》（产业联办发【2017】2号）、中共韶关市委 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会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韶委发电〔2017〕6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产业研究院设立和运作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韶府办【2018】72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 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0年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10.15		210.15		
		实际 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 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210.15		210.15				
	资金使用情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办公费			0.28		
			2020年	印刷费			10.05		
			2020年	咨询费			6		

况	按方向划分	2020年	差旅费	16.66		
		2020年	会议费	35.69		
		2020年	因公出国（境）费用	1.99		
		2020年	公务接待费	4.34		
		2020年	劳务费	2.95		
		2020年	委托业务费	52.35		
		2020年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03		
		2020年	培训费	0.8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提高我市使用外资的水平，扩大外贸进出口的规模，促进内贸流通，有效增加全市经济总量和加大我市固定资产投资投入，促进我市的经济结构调整，稳定和增加我市就业岗位，增加地方财税收入。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提高对外开放度、城市提升、乡村振兴，推进招商引资、对外开放、商贸流通体系建设、电子商务、口岸建设等各项商务工作，努力完成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工作任务及商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		
		目标2：市政府下达2020年全市招商引资任务为全市产业项目完成新签约项目230个以上，合同投资额350亿元以上；新签约超亿元项目120个以上；新开工项目120个以上；实现年度投资150亿元以上。		目标2：2020年全市完成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41个，合同投资额728.93亿元，新开工项目120个、新竣工投产项目90个，完成年度投资额150.85亿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个数(个)	实际招商引资签约个数	300	241	受新冠疫情影响，招商引资工作开展受阻。

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金额(万元)	实际招商引资签约金额	350	728	完成
			质量指标	其他指标	举办各类招商推介活动场次	≥3	3	完成
			时效指标	评审项目完成及时性	项目评审实际完成时间	及时	及时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支出率(%)	实际支出/计划支出*100%	≤100%	44.00%	受新冠疫情影响及积极响应过紧日子号召，主动压减221.44万元项目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用外资水平	≥8580万美元	8580万美元	20347万美元	完成	
			2019外贸市场占全省总体份额	2019年我市外贸进出口总值/2019年全省外贸进出口总值	不低于0.2%	0.30%	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获得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数量	获得广东省出口名牌企业数量	≥1家	4家	完成	
			创业实体入驻率(%)	(实际入驻创业企业数量/孵化基地可容纳创业企业数量)*100%	50%	50%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精准扶贫情况	精准扶贫带动就业情况	符合预期	符合预期	无	

		口岸建设情况	全面提升通关便利化	顺利推进	顺利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p>该项目受疫情影响，导致境内外各类招商活动及商务活动暂停举行，原定今年举办的香港招商推介会、广州招商推介会、深圳招商推介会等活动未能如期进行等，本年度接待来访客商、专家也相应减少。因此，项目经费原年初预算477.47万元，调整为210.15万元。其中：财政根据厉行节约相关文件精神压减指标24.62万元，我局主动申请财政收回指标221.44万元。</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0招商引资及商务发展工作经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陈秋婷
联系电话:	8896203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15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挂市口岸局牌子),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主要职责为:提出促进本市外经贸工作的建议,指导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指导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监督境内外各种外经贸交易会、洽谈会和招商活动,综合协调和指导本市省级开发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实施全市口岸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口岸开设、关闭、调整的审核工作。

<p>(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p>	<p>利用外资增速亮眼：2020年我市实际利用外资20347万美元，同比增长157.2%，增速位列全省第一，总量规模创五年新高。其中韶关新区实现实际利用外资6144万美元，比上年增长200%，在全市实际利用外资中占比30.2%。外贸进出口实现正增长：2020年全年韶关市外贸进出口总值183.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0.7%（同期广东省下降0.9%），完成市下达目标的100.43%。其中进口112.5亿元，增长5%。内贸消费形势逐步恢复：2020年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45.25亿元，同比下降6.8%，降幅较年初大幅收窄。全市新增限上批零企业69家，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的目标。大力推进招商引资：围绕落实领导招商、全民招商、以商招商、精准招商要求，认真谋划和推动招商引资工作。市委、市政府下达2020年全市招商引资任务为全市产业项目完成新签约项目230个以上，合同投资额350亿元以上；新签约超亿元项目120个以上；新开工项目120个以上；实现年度投资150亿元以上。</p> <p>按照市商务局统计口径，2020年全市完成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41个，合同投资额728.93亿元；新签约超亿元项目138个；新开工项目120个、新竣工投产项目90个，完成年度投资额150.85亿元，圆满完成市委、市政府年初下达的招商引资任务。</p>
<p>(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p>	<p>自评优秀，98分</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利用外资增速亮眼。2020年我市实际利用外资20347万美元，同比增长157.2%，增速位列全省第一，总量规模创五年新高。其中韶关新区实现实际利用外资6144万美元，比上年增长200%，在全市实际利用外资中占比30.2%。外贸进出口实现正增长。2020年全年韶关市外贸进出口总值183.5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0.7%（同期广东省下降0.9%），完成市下达目标的100.43%。其中进口112.5亿元，增长5%。内贸消费形势逐步恢复。2020年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45.25亿元，同比下降6.8%，降幅较年初大幅收窄。全市新增限上批零企业69家，超额完成市政府下达的目标。大力推进招商引资。2020年全市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41个，合同投资额728.93亿元，其中新签约超亿元项目138个；新开工项目120个；实现年度投资150.85亿元。</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无</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无</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该项目受疫情影响，导致境内外各类招商活动及商务活动暂停举行，原定今年举办的香港招商推介会、广州招商推介会、深圳招商推介会等活动未能如期进行等，本年度接待来访客商、专家也相应减少。因此，项目经费原年初预算477.47万元，调整为210.15万元。其中：财政根据厉行节约相关文件精神压减指标24.62万元，我局主动申请财政收回指标221.44万元。</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年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204	
	联系人	张榕		联系电话	8884218		联系邮箱	wimjwzk@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积极利用外资若干政策措施》（韶府〔2019〕27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204	204	204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239.59	239.59	239.59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其他对企业补助		239.59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通过对外资奖励项目的支持，力促我市实际使用外资实现增长，促进我市利用外资工作健康发展。绩效指标：2020年实际利用外资金额与2019年、2018年实际利用外资金额持平，争取同比正增长。2020年实际利用外资目标为8580万美元。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实现2020年度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100%				
			目标2：2020年实际利		目标2：完成100%				
	目标3：		目标3：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年度实际使用外资情况	年度实际使用外资情况	8580万美元	20347万美元	完成	
			质量指标	发放奖励标准	发放奖励标准	与资金申报指南一致	一致	完成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资金	不低于9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评审资金	不超过询价平均水平	18866元	7600元	完成				
	经济效益指标	争取实现实际利用外资目标	≥8580万美元	8580万美元	20347万美元	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争取实现实际利用外资目标	≥8580万美元	8580万美元	20347万美元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p>1.根据第三方出具的评审报告，结合年度专项资金情况，本次奖励共需安排资金239.59万元人民币，其中204万在我局“2020年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中列支，缺口35.59万元，经与市财政局电话沟通，拟从我局“第三批城区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奖补资金及工作经费”中调剂。我局已向市财政局征求意见，并报请市政府同意后，实施奖励。</p> <p>2.2020年，我市实现实际利用外资金额2.03亿美元（折合人民币14.1亿元），比上年增长1.6倍，增速位列全省第一，总量规模创五年新高，为全省超额完成既定目标任务、牢牢稳住外资基本盘做出了重要贡献。</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0年促进外商投资专项资金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张榕
联系电话:	8884218
填报日期:	2021.03.01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挂市口岸局牌子),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主要职责为:提出促进本市外经贸工作的建议,指导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指导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监督境内外各种外经贸交易会、洽谈会和招商活动,综合协调和指导本市省级开发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实施全市口岸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口岸开设、关闭、调整的审核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对外资奖励项目的支持,力促我市实际使用外资实现增长,促进我市利用外资工作健康发展。绩效指标:2020年实际利用外资金额与2019年、2018年实际利用外资金额持平,争取同比增长。2020年实际利用外资目标为8580万美元。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项目绩效自评优秀。原因:2020年,我市实现实际利用外资金额2.03亿美元(折合人民币14.1亿元),比上年增长1.6倍,增速位列全省第一,总量规模创五年新高。
二、绩效表现	

(一) 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纳入预算后, 已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 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 达到了项目实施的预期效果。
(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暂无
三、改进意见 (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暂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 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开展“送政策稳信心, 促增资扩产能”工作, 通过“点对点”登门拜访、政策宣讲、座谈交流等形式, 加强政策宣传, 提振企业信心。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300	
	联系人	邓扬亮		联系电话	8885620		联系邮箱	sgswdzsw@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0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的通知》（韶府办[2018]41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69.6	59	128.6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69.6	59	128.6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其他对企业补助		128.6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按《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的通知》（韶府办[2018]41号）要求,落实年度电商企业及快递企业扶持奖励资金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按《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的通知》（韶府办[2018]41号）要求,落实年度电商企业及快递企业扶持奖励资金。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按《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的通知》（韶府办[2018]41号）要求,落实年度电商企业及快递企业扶持奖励资金。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年度培训次数	实际组织培训次数/计划组织培训次数	20	20	无	
			精准扶贫带动就业情况	精准扶贫带动就业情况	符合预期	符合预期	无	
		质量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规范性	奖补资金金发放符合相关程序的要求	规范	规范		
		时效指标	奖补资金发放及时性	按计划时间或规定时间内完成奖补资金发放工作,发放标准合规。	按计划时间或规定时间内完成奖补资金发放工作,发放标准合规。	按计划时间或规定时间内完成奖补资金发放工作	按计划时间或规定时间内完成奖补资金发放工作	无

绩效指标情况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80%	80%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电子商务交易额增长率	20%	20%	无
		社会效益指标	创业实体入驻率(%)	(实际入驻创业企业数量/孵化基地可容纳创业企业数量)*100%	50%	50%	无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扶助对象满意度	100%	100%	无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该项目年初预算为300万元，但因2020年新冠疫情影响，于2020年6月15日进行了压减，压减至130万元预算，实际支出128.6万元。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资金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邓扬亮
联系电话:	8885620
填报日期:	2021.3.8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 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p>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挂市口岸局牌子), 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 设13个内设机构, 主要职能16项。主要职责为: 提出促进本市外经贸工作的建议, 指导全市招商引资工作, 指导加工贸易工作, 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 指导监督境内外各种外经贸交易会、洽谈会和招商活动, 综合协调和指导本市省级开发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 编制实施全市口岸发展规划, 负责全市口岸开设、关闭、调整的审核工作。</p>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p>主要内容: 为促进韶关市电子商务产业发展, 提升电子商务应用水平, 根据《国务院关于大力发展电子商务加快培育经济新动力的意见》(国发〔2015〕24号)和《广东省关于加快发展电子商务的意见》(粤府办〔2012〕131号), 结合本市实际2015年11月30日市政府印发《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试行)》, 在电商产业园建设、电商企业做大做强、人才引进和培养方面对电商产业予以支持。根据《扶持措施》中条款要求, 结合我市实际, 在第六、七、八、十条中设定预算。</p> <p>实施程序: 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 严格按照《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试行)》的通知》(韶府办【2015】51号)、《关于申报韶关市促进电子商务发展扶持措施项目资金的通知》和《关于印发韶关市电子商务优秀企业评分标准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对企业申报材料进行核实, 经过企业申报、项目初审、专家评审、实地考察、公示等环节, 科学公正地审核确定资助项目和企业。</p>

<p>(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p>	<p>自评等级为优秀，分数为99分。</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有效推动我市电子商务产业的发展，对于我市电商基础完善有重要推动作用，2020年，我市成功申报2个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实现我市示范县创建工作全覆盖。</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无</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无</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无</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年韶关市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经费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20	
	联系人	陈秋婷		联系电话	8896203		联系邮箱	sgwjyjk@qq.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鼓励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暂行办法》（韶府规〔2019〕3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17		17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17		17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其他对企业补助			17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为了进一步推动全市高质量招商引资工作，营造全民招商引资的工作氛围，鼓励引荐更多优质企业投资韶关，掀起新一轮招商引资热潮。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实行办法出台以来的第一次兑现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市商务局于2019年10月组织开展了2019年韶关市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申请工作，经过个人/机构申报、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组织审核、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审议、拟兑现奖励名单和金额公示（公示期无异议）、市政府审定等程序于2020年3月将奖励兑现给各引荐人。			
		目标2：营造引荐项目来韶投资的氛围		目标2：2020年全市完成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41个，合同投资额728.93亿元，新开工项目120个、新竣工投产项目90个，完成年度投资额150.85亿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个数	实际完成个数	2	41	完成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奖励程序的规范性	按照《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促进新兴支柱产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韶府〔2018〕1号），市政府于2019年2月制定了《韶关市鼓励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暂行办法》（韶府规〔2019〕3号）规定进行奖励	规范	规范	完成
			时效指标	奖励发放及时性	按照规定的时间拨付	及时	及时	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计划支出*100%	≤100%	85%	项目年初预算支出20万元，实际支出17万元，节约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0年韶关市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经费年初预算20万元，实际支付励金17万元，故申请财政收回3万元。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0年韶关市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经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陈秋婷
联系电话:	8896203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3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商务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办公地址:韶关市风度北路125号,邮政编码:512002,联系电话:0751-8883451,法人代表:张雯,机关行政编制47名,后勤服务人员数5名,实有在职在编人员48人。专项资金管理单位:韶关市商务局。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市商务局于2019年10月组织开展了2019年韶关市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申请工作,经过个人/机构申报、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组织审核、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审议、拟兑现奖励名单和金额公示(公示期无异议)、市政府审定等程序于2020年3月将奖励兑现给各引荐人。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优秀,100分

二、绩效表现	
(一) 资金使用绩效。	市商务局于2019年10月组织开展了2019年韶关市高质量招商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申请工作，经过个人/机构申报、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商务局）组织审核、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审议、拟兑现奖励名单和金额公示（公示期无异议）、市政府审定等程序于2020年3月将奖励资金17万元兑现给各引荐人。
(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附件1-1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六大重点产业招商专项经费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180	
	联系人	陈秋婷		联系电话	8896203		联系邮箱	sgwiyjk@qq.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1.中共韶关市委 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会重点工作责任分工》的通知（韶委发电〔2017〕6号） 2.市政府批复市商务局《关于提请印发三份招商引资有关文件的请示》（办文编号1-2169） 3.韶关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促进六大新兴产业招商引资工作方案》的通知（产业联办发〔2017〕1号） 4.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六大新兴支柱产业招商引资工作的通知》（韶府办明电〔2019〕70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1.56	150	151.56		
	资金使用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1.56	150	151.56		

情况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差旅费			1.5		
		2020年	公务接待费			0.06		
		2020年				15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力争三年内六大重点新兴产业共实现新签约项目总投资180亿元以上，新签约项目动工率50%以上，新签超亿元产业项目30个以上。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通过加大对重点产业的专项资金扶持有效的提升我市招商引资落地项目数量及实际到位资金，成功吸引大批的战略投资者和重大合作项目相继落户韶关，产业发展速度和质量逐步提高，产业集聚势头逐步增强。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2020年全市先进装备制造、大数据、医药健康、文化旅游、商贸物流及现代特色农业等新兴产业新签约项目111个，合同投资额406.58亿元，新开工项目40个、新竣工投产项目30个，完成年度投资额59.43亿元。				
		目标2：力争三年内六大重点新兴产业共实现新签约项目总投资180亿元以上，新签约项目动工率50%以上，新签超亿元产业项目30个以上。		目标2：2018-2020年，全市（含各县市区、韶关新区、华南装备园）六大新兴支柱产业新签约项目270个，合同投资额1012.56亿元，其中超亿元新签约项目169个，合同投资额978.06亿元；新开工项目92个，合同投资额211.6亿元；新竣工投产项目65个，合同投资额85.54亿元；续建项目67个，合同投资额252.68亿元；2018-2020累计完成投资额110.27亿元。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个数(个)	每个招商引资牵头部门年度内完成招商引进2个1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100%	100%	
				招商活动的签约项目金额(万元)	每个招商引资牵头部门年内完成招商引资项目合同签约总额2亿元以上	100%	100%	
			质量指标	奖励发放规范性	按照《韶关市产业发展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促进六大新兴产业招商引资工作方案的通知》执行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奖励发放及时性	实际支付时间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执行率	实际使用资金占预算资金比率	不大于100%	8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1.受疫情影响，无法按原定计划召开大型招商推介会或其他招商活动，申请收回262412元；2.财政压指标21774元。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年口岸中心口岸管理项目		评价年度	2020年		评价金额	200	
	联系人	温丽珊		联系电话	8228386		联系邮箱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市政府批复（办文编号1-1849号，关于将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口岸物业租金纳入预算管理的请示）；市财政局关于将市口岸物业租金收入返拨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意见的复函。市商务局（韶商请【2017】52号，关于将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口岸物业租金纳入预算管理的请示）。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 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0年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0		200		
	资金使用情	实际明 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200			200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况	按方向划分	2020年	口岸中心工作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中心的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等费用；中央、省驻我市通关现场查验单位的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口岸物业、设施（包括通关查验现场）日常维护、维修费等			200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保障我市安全顺畅的通关环境，保持我市良好的投资、营商环境。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保障进出口企业货物通关安全顺畅高效，助力我市企业外贸进出口。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		
		目标2：改善我市的投资、营商环境；降低了企业的通关物流成本；为海关通关现场提供后勤保障，助力我市企业扩大外贸进出口，进出口企业货物通关安全顺畅高效；口岸物业的日常管理和维护，使国有资产得到保值。		目标2：完成		
产出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保障口岸各项配套设施正常运作		口岸通关现场正常运行	口岸通关现场正常运行	完成
	质量指标	口岸安全管理情况		100%	口岸运营过程无重大安全事故	完成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情况	标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	100%	完成
				成本指标	按照项目预算资金控制成本支出		预算内支出	预算内支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口岸通关便利化水平是否提升		按海关要求完善查验监管设施	按海关要求完善查验监管设施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其他		查验单位(海关)对中心服务配合的满意	查验单位(海关)对中心服务配合的满意	完成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0年口岸中心口岸管理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	温丽珊
联系电话:	8228386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3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商务局下属单位韶关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简称“口岸中心”)是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能负责国有口岸现场通关服务、后勤保障等工作,协助口岸查验单位开展口岸查验监管工作,为查验单位无偿提供办公及配套服务。负责市属国有口岸设施的建设、日常管理和维护。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支付韶关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在职在编工作人员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2)支付口岸中心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等费用;(3)承担中央、省驻我市通关现场查验单位的办公费、水电费、交通费等;(4)口岸中心管理的口岸物业、设施(包括通关查验现场)日常维护、维修费等。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等级为优,评分100分。附件1-1体现项目资金的预算合理合规;附件2-1、2-2体现项目需求明确具体;附件1-1、2-4体现项目资金下达及时未超预算,2-2—2-5体现资金分配合理。附件3-1—3-3体现了资金得到有效的管理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总预算200万元,到位资金200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200万元,支出率100%,资金使用绩效自评良好。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粤北国际物流中心林业调规费用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56	
	联系人	吴明珠		联系电话	8882856		联系邮箱	sgwjkab@126.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1-2：4-0282市领导批示（关于申请粤北国际物流中心编制林业调规相关报告资金的请示）、1-3：关于韶关国家森林公园经营范围调整需要提供资料的函、1-4：关于征求粤北国际物流中心编制林业调规相关报告使用资金意见的复函、1-5：市领导批示（殷市长）56万林业调规资金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0年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0	16		16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粤北国际物流中心林业调规费用--委托业务费			16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完善粤北国际物流中心的选址材料，完善对项目占用林地的生态影响评估，为项目下一步推进工作打下基础。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绩效目标	项目总体情况	预期阶段性目标	粤北国际物流中心林业调规，完善粤北国际物流中心的选址材料，对项目占用林地的生态影响评估。	实际完成情况	已完成				
	绩效指标情况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完成林业调规事项	完成林业调规事项个数	1项	1项	完成	
			质量指标	项目前期工作覆盖率(%)	项目前期工作覆盖率=已开展前期工作项目数/应开展前期工作项目数*100%	100%	100%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合规	合规	合规	合规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率	实际支出时间/预算支出时间	100%	100%		
				资金支出率(%)	≥90%	100%	100%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预算内支出费用	预算内支出费用	预算内支出费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p>该项目年初预算为56万，申请收回40万，实际支出16万。原因：根据市委书记专题会会议纪要2020年1号，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生态影响分析项目暂缓实施，由于后续生态评估报告是具体项目使用林地前的必备报告，因项目暂缓用林时间不确定，故报告暂不编制。</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粤北国际物流中心林业调规费用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吴明珠
联系电话:	8882856
填报日期:	2021/3/1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挂市口岸局牌子),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主要职责为:提出促进本市外经贸工作的建议,指导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指导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监督境内外各种外经贸交易会、洽谈会和招商活动,综合协调和指导本市省级开发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实施全市口岸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口岸开设、关闭、调整的审核工作。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用于编制粤北国际物流中心《项目选址唯一性论证报告》、《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生态影响分析》,补充我市国家森林公园经营范围调整资料。其中建设项目使用林地生态影响分析项目暂缓实施,根据市委书记专题会会议纪要2020年1号,由于后续生态评估报告是具体项目使用林地前的必备报告,因项目暂缓用林时间不确定,故报告暂不编制。项目已完成项目选址唯一性论证报告的编制及评审工作,完善了粤北国际物流中心的选址材料,为项目下一步推进工作打下基础。项目总预算56万元,申请回收40万,实际支出资金16万元。

<p>(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p>	<p>自评等级为优秀、分数为100分。附件1-1、1-2、1-3、1-4、1-5体现项目资金的安排合理合规；附件2-1、2-2体现项目资金下达及时未超预算；附件3-1、3-2、3-3、3-4体现资金管理有制度责任明确管理规范。</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项目总预算56万元，申请回收40万，实际到位资金16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16万元，支出率100%，资金使用绩效自评优秀。</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无</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无</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无</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年口岸建设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20年		评价金额	83.4	
	联系人	温丽珊		联系电话	8228386		联系邮箱	无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关于开放口岸检查检验配套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1993〕44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监管区管理暂行办法》（海关总署令第232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70.45		70.45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70.45		70.45			
	资金使用情况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按方向划分	2020年	口岸设施建设和维护费用	83.4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完善我市口岸设施，对海关监管场所设施进行建设和维护。保障口岸各项配套设施正常运作，使我市口岸通关安全畅通。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按海关要求完善相关的查验监管配套设施，满足企业进出口查验要求，改善通环境。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监管场所设施的建设和维护	项目数量	≥5个	5个	完成	
	质量指标	口岸安全管理情况	安全无事故	100%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项目前期工作及时性	按项目进度完成	按进度完成项目建设	按进度完成项目建设	完成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情况							
		成本指标	按照项目预算 资金控制成本 支出	按项目预算资 金内支付	预算内支出	预算内支出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口岸通关便利 化水平是否提 升	提升口岸通关 便利水平	查验监管能力 得到提升	查验监管能 力得到提升	完成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其他	海关满意度	海关对设施维 护建设满意度	海关对设施 维护建设满 意	完成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按要求压减支出12.95万元
-------------	----------------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0年口岸建设专项资金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温丽珊
联系电话:	8228386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3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商务局下属单位韶关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简称“口岸中心”)是正科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能是代表地方政府配合查验单位做好我市进出口货物查验通关工作,为查验单位无偿提供办公及配套服务。负责口岸设施的建设、维护维修。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口岸设施建设费用(智慧海关监管系统)。2、口岸设施维护费用(车检场反恐设备校准费、安防监控维护费、车检场卡口维护费用)。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等级为优,分数95分。附件1-1,1-3,1-4体现项目立项论据充分、项目目标设置完整、合理、可衡量,保障制完整、计划安排合理,附件2-1-2-4提现项目资金分配规范合理;附件2-1,2-2体现项目资金到位足额和及时,附件2-3,2-4,3-1,3-2,3-3体现资金使用范围。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项目总预算83.4万元,到位资金83.4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83.4万元(其中压减项目支出12.95万元退回财局),支出率100%,资金使用绩效自评良好。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口岸管理服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年口岸中心跨境电商 清关服务管理运行项目		评价年度	2020年		评价金额	45	
	联系人	温丽珊		联系电话	8228386		联系邮箱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市政府工作会议纪要【2016】30号《关于中国邮政速递韶关市跨境电商清关服务中心项目协调会的会议纪要》、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韶关出入境车辆检查场增开跨境电商业务的函，韶府函【2015】246号、广州海关关于支持韶关出入境车辆检查场增开跨境电商业务的函，穗关办函【2015】416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0年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45		45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45			45		
	资金使用情况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按方向划分	2020年	支付跨境电商清关服务承担的场地费、仓库、办公室、安全保卫等费用			45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保障和促进我市跨境电商产业发展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2020年1月—2020年6月 年绩效目标：中期完成不低于1.5亿人民币货值。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完成			
		目标2：2020年目标：完善我市口岸功能、拓展口岸业务。促进我市邮政快递业务发展、推动韶关企业转型发展，优化韶关产业结构，促进韶关地区跨境电子商务贸易规模化发展。			目标2：完成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提供跨境电商业务场所	场地利用率	100%	100%	完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跨境电商业务正常运行	跨境电商业务情况	运行正常	运行正常	完成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情况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的及时性	2020年3月拨付补贴资金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按照项目预算资金控制成本支出	按项目预算资金内支付	预算内支出	预算内支出	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其他	清关业务量	不低于处理快件20万件或不低于3亿人民币的清关业务	处理快件15.7万件，1.02亿人民币的清关业务	受疫情影响，跨境电商业务减少
		社会效益指标	其他	保障运行	做好对我市跨境电商业务查验监管设施的管理维护，保障其正常运营。	完成我市跨境电商业务查验监管设施的管理维护，保障其正常运营。	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0年口岸中心跨境电商清关服务管理运行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温丽珊
联系电话:	8228386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2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通晟进出境货运车辆检查场有限公司为市口岸服务中心的下属单位,经费自理。经营范围是:为进出口货柜车提供场地、货物装卸、地磅、代理通关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支付口岸中心车检场职工人员工资、五险一金,为该项目提供的场地费、车辆费、水电费、仓库、办公室、安全保卫等费用(2)支付提供跨境电商清关中心部门使用口岸物业的日常维护、维修费等。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等级为优,分数92分。附件1-1体现项目资金的预算合理合规;附件2-1、2-2体现项目需求明确具体;附件1-1、2-3体现项目资金下达及时未超预算
二、绩效表现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项目总预算45万元，到位资金45万元，到位率100%，实际支出45万元，支出率100%，资金使用绩效自评良好。</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无</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无</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无</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项目	评价年度	2020年	评价金额	282.62	
	联系人	徐婷	联系电话	8883944	联系邮箱	sg8883944@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韶府办〔2018〕83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0	248.42	0	248.42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0	248.42	0	248.42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2018年规模以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新增财政贡献（市级留成）奖励			3.42	
	2020年		2019年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扶持项目奖励			245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支持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鼓励企业发展增加财政贡献，继续落实市政府《关于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若干措施》鼓励服务业集聚区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政策。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兑现2018年度规模以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新增财政贡献（市级留成）奖励3.42万元。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2018年度规模以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新增财政贡献（市级留成）奖励资金3.42万元。			
		目标2：兑现2019年服务业集聚区和集聚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奖励245万元。		目标2：兑现2019年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扶持项目奖励资金共计245万元（3个服务业集聚区建设项目奖励资金共185万元，2个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奖励资金共60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兑现2018年度规模以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新增财政贡献（市级留成）奖励3.42万元	新增财政贡献（市级留成） 11.4万元*30% （按新增部分30%给予奖励） =3.42万元	3.42	3.42	/	
		兑现2019年服务业集聚区和集聚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奖励245万元	185（3个服务业集聚区建设项目奖励资金）+60（2个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奖励资金）=245万元	245	245	/	

绩效 目标	绩效指标 情况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发放奖励合规性	发放奖励合规性	合规	合规	/
				发放奖励标准	发放奖励标准	与资金申报指南一致	与资金申报指南一致	/
		时效指标	按时兑现2018年规模以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新增财政贡献（市级留成）奖励3.42万元	/	2020年6月前	2020年3月	/	
			按时兑现2019年服务业集聚区和集聚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奖励	/	2020年6月前	2020年3月	/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率(%)	项目评审费实际支出/项目评审费计划支出*100%	≤100%	83.33%	该项目评审费预算支出12万元，实际支出1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支持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做大做强	/	获新增财政贡献（市级留成）奖励的企业年营收实现增长	受奖励的两家企业2019年营业收入较2018年分别增长14.5%和16.8%		
		社会效益指标	为中小微服务业企业提供发展平台	/	认定2个服务业集聚区和4个集聚区公共服务平台	认定2个服务业集聚区和4个集聚区公共服务平台	/	
		环境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发展指标	加快我市营利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	推动全市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推动全市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	企业反映资金拨付及时，满意	企业反映资金拨付及时，满意。	/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p>1.年初预算数为282.62万元，后调整预算为248.42万元，原因如下： (1) 2020年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扶持项目评审费预算为4.2万元，市商务局于2020年9月印发《关于申报2020年韶关市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扶持项目的通知》（韶商务函〔2020〕63号），截至申报截止日期，未收到项目申报材料。因此，此项预算后调整为0。 (2) 2019年服务业集聚区和集聚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奖励年初预算数为275万元（3个服务业集聚区建设项目奖励资金共185万元+3个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奖励资金共90万元），其中1个集聚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未通过市政府审核，因此此项预算金额调减30万元，调整后预算为245万元。</p> <p>2.此项目资金为企业奖励资金。</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徐婷
联系电话:	8883944
填报日期:	3月9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申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商务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办公地址:韶关市风度北路125号,邮政编码:512002,联系电话:0751-8883451,法人代表:张雯。

<p>(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p>	<p>项目实施主要内容：落实奖励政策。一是落实2018年规模以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市级留成新增财政贡献奖励；二是落实服务业集聚区建设（含集聚区内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奖励。</p> <p>实施程序： 一、梳理2018年新增财政贡献符合奖励条件企业情况 我局函请市统计局、市税务局提供的有关数据，梳理出2018年新增财政贡献符合奖励条件的规模以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11家，2018年比2017年新增财政贡献共计546.39万元，其中区县留成534.99万元，新增财政贡献留成奖励资金共160.5万元，已于7月份发函至武江、曲江、仁化和乳源等4个有关县（区）政府落实；市级新增财政贡献留成11.4万元，按新增部分的30%给予奖励，奖励金额为3.42万元，此项奖励资金需市级财政拨付。 二、提请市政府审议2018年新增财政贡献奖励方案和服务业集聚区和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奖励方案，2019年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扶持项目奖励资金共计245万元（3个服务业集聚区建设项目奖励资金共185万元，2个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奖励资金共60万）。 三、兑现上述两项奖励资金。</p>
<p>(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p>	<p>自评得分100分。一是按时兑现2018年度规模以上营利性服务业企业新增财政贡献（市级留成）奖励资金3.42万元。二是按时兑现2019年加快营利性服务业发展扶持项目奖励资金共计245万元（3个服务业集聚区建设项目奖励资金共185万元，2个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奖励资金共60万，另有1个公共服务平台建设项目未通过市政府审核，因此实际拨付金额较预算少30万元）。</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通过落实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激励广大企业担当作为，营造共谋发展的良好营商环境，增强了企业发展信心，激发市场活力，服务业行业发展指标逐月向好。</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部分楼宇具有申报服务业集聚区潜力，实际条件接近但达不到申报标准。后续针对此项目做资金预算时，可进行更深入的调查了解，以减少预算误差。</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进一步对我市服务业集聚区和公共服务平台项目进行摸底，以更准确地判断具有发展成服务业集聚区的楼宇/园区以及资质良好、具有潜力的公共服务平台项目。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		评价年度	2020年		评价金额	111.57			
	联系人	徐婷		联系电话	8883944		联系邮箱	sg8883944@163.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关于进一步支持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若干措施的通知》（韶府发函〔2020〕19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0年	中央及省级资金	0	市本级资金	3.8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105.27	资金合计	109.07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0	市本级支出	3.8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105.27	资金合计	109.07
			2020年	0	3.8	105.27	109.07				
	资金使用情况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				109.07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激励广大企业担当作为，营造共谋发展的良好营商环境，持续调整租方、市场主体关系，优化市场秩序。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落实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第一批）奖励资金109.07万元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兑现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第一批）奖励资金109.07万元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奖励资金落实金额	/	109.07	109.07	/
		质量指标	发放奖励合规性	发放奖励合规性	合规	合规	/
			发放奖励标准	发放奖励标准	与资金申报指南一致	与资金申报指南一致	/
		时效指标	奖励资金兑现时间	/	12月31日前	12月31日前	/
		成本指标	预算内奖励资金	实际奖励≤预算数	完成	完成	完成
绩效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	/	/	/	/	

	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	激励广大企业担当作为，营造共谋发展的良好营商环境	全市广大非国有企业，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关于减免物业租金的号召，减免物业租金（第一批）2283.17万元，为我市广大企业在短期内实现复工复产、经济社会秩序加快恢复作出了重要贡献。	/
			环境效益指标	/	/	/	/	/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民生稳就业、保市场主体	/	减少企业经营压力，支持企业渡过难关	增强企业发展信心，激发市场活力，服务业行业发展指标逐月向好。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	/	/	/	/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p>预算数为111.57万元，后调整预算为109.07万元，原因如下： 一是根据减租方案，武江区7家企业奖励资金合计金额为19.875万元，按四舍五入的计算方法，合计数应为19.88万元； 二是经进一步核实，广东广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减租金额为5.62万元，根据减租方案，奖励金额应为0.3万元，故向财局申请收回始兴县“广东广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奖励资金2.51万元。</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徐婷
联系电话:	8883944
填报日期:	2020年3月9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p>申报单位名称：韶关市商务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办公地址：韶关市风度北路125号，邮政编码：512002，联系电话：0751-8883451，法人代表：张雯。</p>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p>项目实施主要内容：确定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拟奖励名单、制定奖励方案并兑现对非国有企业（个人）的奖励。</p> <p>1.市商务局向相关部门及各县（市、区）政府收集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名单；</p> <p>2.市商务局按市委主要领导于11月9日在《关于拟将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企业（个人）名单进行公示的请示》的批示“对减免数额较大的前几名企业（个人）适度奖补，对数额较小的其他企业（个人）进行定额奖励，表扬表彰也可相应分级”的要求，制定了《关于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方案》（以下简称《奖励方案》）并拟定了奖励名单；</p> <p>3.《奖励方案》、拟奖励名单及奖励金额的摸底测算已征求市财政局意见，市财政局回复无意见，但要求奖励资金需于2020年12月底前完成拨付；</p> <p>4.市商务局提请市政府审核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方案、拟奖励名单及奖金测算，并在市政府同意后落实奖励资金的拨付。</p>

<p>(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 并对佐证材料逐一分析。</p>	<p>项目自评得分100分。市商务局按照《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关于进一步支持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若干措施的通知》(韶府发函〔2020〕19号)以及市领导批示相关要求, 严格按照项目实施程序和资金拨付程序, 积极落实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 在相关部门的协助、配合下完成奖励资金的及时、足额拨付, 达到激励广大企业担当作为, 营造共谋发展的良好营商环境, 减少企业经营压力, 支持企业渡过难关, 加快经济社会秩序恢复。</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通过落实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减免物业租金的非国有企业(个人)奖励, 激励广大企业担当作为, 营造共谋发展的良好营商环境, 持续调整租方、市场主体关系, 优化市场秩序。</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无</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无相关意见, 原因为《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关于进一步支持餐饮、住宿、旅游、娱乐及相关生活服务业若干措施的通知》(韶府发函〔2020〕19号)是为支持企业复工复产的短期扶持政策, 除有特别说明的条款外, 各项降费奖补政策措施(含降低经营租金成本条款)原则上自印发之日起执行至2020年12月31日。</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 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无</p>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36	
	联系人	何新锐		联系电话	8891582		联系邮箱	swjmyglk@126.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 5月 30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 11月24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韶府规〔2018〕9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2020年		28			28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28		28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委托业务费		28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完成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编制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 按时完成编制工作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已完成			
			目标2: 提供网点回收点布局依据		目标2: 已完成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完成编制规划个数	完成编制规划个数	1项	1项	完成		
		质量指标	规划编的科学性	是否通过专家组评审	通过	通过		
	时效指标	规范编制的规范性	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符合	符合			
		规划编制及时性	是否按合同完成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成本支出率(%)	实际支出/计划支出*100%	77.78%	77.78%			

须双指价 情况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规划新增企业	规划集中分拣中心	规划设置	已规划		
		社会效益指标	便民程度	规划互联网+回收	规划设置	已规划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规划的长期性	规划时效至2035年	符合	符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经反复询价对比，实际编制规划费比预算费用节约8万元。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何新锐
联系电话:	8891582
填报日期:	2021.3.8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p>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2014年根据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人民政府职能转变和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韶发〔2014〕5号)设立韶关市商务局(挂市口岸局牌子),为市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设13个内设机构,主要职能16项。主要职责为:提出促进本市外经贸工作的建议,指导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指导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监督境内外各种外经贸交易会、洽谈会和招商活动,综合协调和指导本市省级开发区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工作,编制实施全市口岸发展规划,负责全市口岸开设、关闭、调整的审核工作。市商务局作为全市再生资源回收行业管理部门,负责编制市区(浈江区、武江区、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p>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p>市商务局向韶关市城乡规划市政设计研究院、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湘潭市规划市建筑设计院韶关设计部询价; 按最低报价初步选定韶关市城乡规划市政设计研究院后,反复与其谈判,确定价格为28万元; 确定购买韶关市城乡规划市政设计研究院提供的《韶关市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规划》技术咨询服 务,与其签订技术咨询合同,按阶段支付费用。</p>

<p>(三) 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p>	<p>自评好，分数100； 项目立项方面:一是根据本部门职责，需编制规划；二是工作专业性强、编制范围广、调查任务重，为确保规划的科学性和合理性，须委托城乡规划设计院这类专业单位编制。 资金落实方面:按预算，资金到位。 资金管理方面：签订合同，按照工作进度分三个阶段支付。 事项管理方面：一是询价、议价后选择编制单位；二是经征求部门意见、专家评审意见、局党组审议同意、市政府同意。 经济性方面：韶关市城乡规划市政设计研究院、广州黄埔建筑设计院、湘潭市规划市建筑设计院韶关设计部询价。 效率性方面：按照合同约定和预期效果按时完成高质量的规划成果。 效果性方面：提交的规划成果符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性预期目标，经专家评审通过。 公平性方面：规划成果印发前已在网站征求社会公众意见。</p>
<p>二、绩效表现</p>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1.解决了曲江区无规划指引再生资源回收网点发展的现状。为曲江区城区及罗坑镇、樟市镇、乌石镇、沙溪镇、大塘镇、小坑镇、枫湾镇、白土镇，面积约5356公顷提供了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的布局、整治指引。 2.构建了曲江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框架目标。提出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的布局和选址要求，明确现状再生资源回收网点的整治要求，为曲江区提供可实施性较强的规划方案。 3.规划新增1个综合型再生资源回收分拣中心，1个专业型再生资源回收分拣中心</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落地实施需要各部门引导行业、企业和社会公众执行，规划为指导性文件，无强制措施，难以有立竿见影的成效。</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一是加强督促落实，了解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障碍，及时会同相关部门研判，提出解决落实；二是加强政策宣讲，引导再生资源回收企业及经营者按照规划进行布点。</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p>无</p>
---	----------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

填报单位名称：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0年促进内贸经济发展资金		评价年度	2020		评价金额	110	
	联系人	刘小飞		联系电话	8882441		联系邮箱	sgsw8895669@126.com	
	项目开始时间	2020年1月1日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0日			
	实施文件依据	《韶关市促消费行动方案（2019-2020年）》（韶府办〔2019〕41号）、《韶关市关于激活商贸流通扩大消费工作方案》（韶府办发函〔2020〕71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消费券发放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韶府办发函〔2020〕97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韶府办明电〔2018〕18号）							
资金概况	资金安排情况	分年度明细	年度	预算安排额度					
			2020年	中央及省级资金	市本级资金	转移支付至县（市、区）	资金合计		
					392.7543	61.5	454.2543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明细支出	年度	中央及省级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县（市、区）支出		资金合计	
			2020年		392.7543	61.5	454.2543		
	按方向划分	年度	资金使用方向				支出额度		
2020年		2020年开展促消费活动				35.2343			
2020年		2020年消费券活动				343.92			

			2020年	2020年肉菜等重要产品流通追溯体系建设	61.5		
			2020年	2019年内贸市场流通及猪肉监测补助	13.6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消费市场回暖向好，肉菜流通追溯体系正常运转，内贸市场流通及猪肉价格监测数据报送及时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消费市场回暖向好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全市2020年社消零降幅较一季度收窄10.2个百分点，消费市场逐步恢复。			
		目标2：肉菜等重要产品追溯体系运行正常		目标2：2020年市肉菜等重要产品流通追溯平台数据报送量在全省居第7位。			
目标3：内贸市场及猪肉价格数据报送及时		目标3：内贸市场及猪肉价格数据报送及时准确					
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促消费活动完成率	组织促消费活动次数/5	100%	140%	
			新增追溯节点完成率	新增追溯节点/3	100%	133%	
		质量指标	社消零降幅较一季度收窄10%以上	全年增速—一季度增速	10%	10.2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的及时性	资金拨付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支出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开展促消费活动，繁荣				顺利推进	

绩效指标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消费市场。 通过开展促消费活动，满足群众消费需求。 及时发布猪肉等生活必需品价格信息，市场供应平稳。			顺利推进		
		环境效益指标	推动追溯体系建设保证市民舌尖上的安全			顺利推进		
		可持续发展指标	通过开展促消费活动，持续活跃全市消费市场。			顺利推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2020年6月，根据《韶关市关于激活商贸流通扩大消费工作方案》，调增800万元用于开展促消费活动，10月申请退回财政450万元。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0年促进内贸经济发展资金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市口岸局)
填报人姓名:	刘小飞
联系电话:	8882441
填报日期:	2020年3月16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韶关市促消费行动方案(2019-2020年)》(韶府办〔2019〕41号)、《韶关市关于激活商贸流通扩大消费工作方案》(韶府办发函〔2020〕71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消费券发放总体工作方案的通知》(韶府办发函〔2020〕97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肉类蔬菜流通追溯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韶府办明电[2018]18号),先后实施开展促消费活动、发放消费券、组织肉菜等重要产品流通追溯体系建设和监测内贸市场运行和猪肉价格日常监测工作,完成绩效目标。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p>自评分数:100分</p> <p>一是组织开展7场促消费活动,目标完成率140%。</p> <p>二是新增4个肉菜等重要产品流通追溯节点,目标完成率133%。</p> <p>三是顺利开展韶关市消费券活动,有力促进全市消费市场复苏。</p> <p>四是严格落实资金审批下达程序。经公开申报、委托第三方评审、对外公示确定资金扶持项目单位,资金使用计划经征求市财政局同意,资金分配下达方案报请市政府批准。</p>
二、绩效表现	

（一）资金使用绩效。	优秀
（二）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无
三、改进意见（计划）	
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	无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	无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保障中心职能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是			
		预期阶段性目标	目标1：加强外来投资的引进和促进外来投资的增资扩产，增加我市的固定资产投资，加大经济总量，增加地方财税收入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按照市商务局统计口径，按照市商务局统计口径，2020年1—12月全市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41个，完成率104.78%；合同投资额728.93亿元，完成率208.26%；新签约超亿元项目138个，完成率115%；新开工项目120个，完成率100%；实现年度投资150.85亿元，完成率100.56%。				
			目标2：		目标2：				
			目标3：		目标3：				
	产出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公式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未完成原因说明		
		数量指标	其他指标	参加招商活动	100	100			
			招商引资	按实际数据	新签约项目230个，合同金额350亿以上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绩效指标情况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实际完成采购金额/计划采购金额	100	99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	按实际数据	新签约项目230个， 合同金额350亿以上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公众满意度	招商引资	按实际数据	新签约项目230个， 合同金额350亿以上	100	
单位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2021招商引资推介经费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韶关市商务局
填报人姓名:	刘海
联系电话:	8873306
填报日期:	2021年3月2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	
(一)项目用款单位简要情况。	韶关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于2016年根据《韶关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设立韶关市投资促进服务中心等问题的批复》(韶机编〔2016〕89号)成立,为韶关市商务局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负责宣传推介我市投资环境,为企业投资提供前期服务工作。地址:韶关市浈江区风度北路8楼818室,电话:8873306.
(二)项目实施主要内容及实施程序。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照市商务局统计口径,2020年1—12月全市招商引资新签约项目241个,完成率104.78%;合同投资额728.93亿元,完成率208.26%;新签约超亿元项目138个,完成率115%;新开工项目120个,完成率100%;实现年度投资150.85亿元,完成率100.56%。
(三)简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对照佐证材料逐一分析。	自评优秀,96分
二、绩效表现	

<p>(一) 资金使用绩效。</p>	<p>进一步加强外来投资的引进和促进外来投资的增资扩产，增加我市的固定资产投资，加大经济总量，增加地方财税收入</p>
<p>(二) 存在问题。针对短板指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和原因。</p>	
<p>三、改进意见（计划）</p>	
<p>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完善项目管理资金绩效管理的意见。或拟在下一步工作中调整完善的工作计划。</p>	
<p>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p>	
<p>包括但不限于政策制定、项目实施管理等方面好的经验方法，碰到的实际困难等其他需说明的内容。</p>	